

证券代码：300168

证券简称：万达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17-116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1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豪投资”）关于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**

1、2016年8月22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,500,000股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2016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6-104）。万豪投资于2017年9月7日将上述质押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解除质押。

2、2017年6月29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,400,000股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2017年6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62）。万豪投资于2017年9月7日将其其中质押的本公司1,6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3、2017年6月30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,300,000股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2017年6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63）。万豪投资于2017年9月7日将其

中质押的本公司 1,30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4、2017 年 7 月 17 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,500,000 股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70）。万豪投资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 1,34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5、2016 年 9 月 9 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,820,000 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6-119）。万豪投资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 11,01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6、2017 年 5 月 24 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,470,000 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47）。万豪投资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 1,90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7、2017 年 7 月 13 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,010,000 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69）。万豪投资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 59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8、2017 年 7 月 21 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200,000 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77）。万豪投资于 2017 年

9月7日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44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9、2017年7月26日，万豪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,430,000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，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，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万豪投资已于2017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质押登记（可详见公告，编号：2017-080）。万豪投资于2017年9月7日将其中质押的本公司86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。
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合计36,540,000股，占万豪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4.3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54%。相关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分别已于2017年9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万豪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55,588,8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4.79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万豪投资累计质押股份205,147,60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0.2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9.90%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一日